

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学生资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区学生资助的制度建设，拟定学生资助发展规划。

2. 负责指导全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学生资助制度的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资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协助慈善协会开展公益活动；联系爱心企业和各界人士开展社会资助。

3. 负责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农村营养改善计划的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学校食堂建设规划，改善学校就餐条件；拟定全区实施政策；指导各实施校制定营养、科学的食谱；监管各供应商企业做好食材的配送。

4. 负责全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和督促各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相关管理制度，加强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工作；负责全区各寄宿制学校的寄宿生日常管理工作，指导和督促各寄宿校建立健全寄宿学生管理相关制度和营造良好的宿舍文化；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寄宿制学校检查工作。

（二）内设机构。

单位内设综合组、学生资助管理组、营养改善计划组、学校后勤管理组共4个组室。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14 人；实有人员 14 人，事业 14 人。单位的离退休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1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249.11	5. 教育支出	249.11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11	本年支出合计	249.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9.11	支出总计	249.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49.1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249.11	249.11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11	本年支出合计	249.11	249.1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9.11	支出总计	249.11	249.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9.1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59 万元，增长 1%。主要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49.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9.1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49.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51 万元，占 73.26%；项目支出 66.60 万元，占 26.7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9.1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9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9.11 万元，支出决算 249.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9 万元，增长（下降）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基本支出 182.51 万元；项目支出 66.6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1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9.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

（二）公用经费 1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67 万元，支出决算 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及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及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政府采购支出 37.5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249.1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取得一定成效。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决算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学生资助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6.6	66.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健全学生资助制度,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平等教育, 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助力乡村振兴。				支持健全学生资助制度,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平等教育, 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各级各类在籍在校学生		应助尽助	100%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人数		2800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各学段按照资助标准落实政策		66.6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66.6万元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学生、家长对学生资助政策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自评得分: 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 得0分。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4.5		
过程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4.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 *)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 *)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39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

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凤翔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于宝鸡市凤翔区教育体育局。根据单位性质及业务分工，内设综合组（办公室）、学生资助管理组、营养改善计划组和后勤管理组。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学生资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区学生资助的制度建设，拟定学生资助发展规划。

2. 负责指导全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学生资助制度的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资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协助慈善协会开展公益活动；联系爱心企业和各界人士开展社会资助。

3. 负责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农村营养改善计划的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学校食堂建设规划，改善学校就餐条件；拟定全区实施政策；指导各实施校制定营养、科学的食谱；监管各供应商企业做好食材的配送。

4. 负责全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指导和督促各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相关管理制度，加强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工作；负责全区各寄宿制学校的寄宿生日常管理工作，指导和督促各寄宿校建立健全寄宿学生管理相关制度和营造良好的宿舍文化；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寄宿制学校检查工作。

(三) 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我单位核定人员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际人数 14 人，财政实际供给 14 人。

二、单位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资助中心收入总额为 2491087.56 元，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 100%。

(二) 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支出共计 2491087.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5087.56 元，项目支出 666000 元。

三、单位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 预决算编制情况

2021 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编制 2021 年预算的通知要求，结合 2021 年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及本单位实际，按照增收节支、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

目,及时上报相关股室进行审核,对所编制的预算予以调整通过。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

认真编制 2021 年部门年度决算报表。为真实、准确反应单位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根据教育系统的要求,认真开展单位年度决算报表编制工作。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财务报表支出情况编制单位决算,决算收入、支出口径与财政局国库股、预算股和事财股以及财政大平台核对无误,报表编制无差错,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资助中心 2021 年度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将单位预算、决算汇总。

2021 年收入预算总额 2491087.56 元,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安排支出预算 2491087.56 元,其中:基本收入 1825087.56 元,项目收入 666000 元。

2021 年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 2491087.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5087.56 元,项目支出 666000 元。

年末无结转结余。

(二) 执行管理情况

1. 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按《预算法》和财政有关规定,职工工资等人员经费按月发放,公用经费报计划经财政相关股室审核后及时支付,项目经费下达到我单位后及时划拨到相应的学生资助项目。在支付方式上,工资实行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及公用经费申请授权支付并采取转账支付或公务卡支付,尽量减少现金支出。

2. 中期评估。在执行各项资金预算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区各级财经政策规定，管好、用好每笔资金。同时，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要求也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在专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从而发挥好项目资金对项目实施促进作用；资金拨付遵照相关要求经机关班子会研究决定，杜绝违规违纪事件的发生。

(三) 支出绩效情况。

1. 单位支出绩效

(1) 单位运转保障

2021 年度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管理和应用营养改善计划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项目资金，保障学生资助工作顺利开展。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工伤、医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遗属供养和日常办公费用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营养改善计划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项目的政策落实，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资助金支出。

(2) 单位节能降耗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之规定，倡导机关工作人员自觉养成艰苦朴素、勤俭节约的良好风尚，进一步推进节约型单位建设，着力降低单位能耗，从细微处着手，培育良好生活、工作习惯，离开办公室要随手关灯，杜绝“长明灯”、“白昼灯”，下班后自觉关闭各类电器设备电源，做到节约用水，增强勤俭节约

约意识。规范办公用品采购，加强办公用品的使用管理，积极推行网络办公，尽量在电子媒介上撰写、修改文稿，加快推进无纸化办公进程。

2.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进行合理支出，按时按需拨付到位，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专项业务的费用支出。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学生资助资金的项目管理，我单位结合机关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制定和完善了相应的议事规范，按照国家的资助项目和资助标准严格落实相应的政策。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资助中心年初财政预算安排营养改善计划项目资金10万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其中：(1)营养改善计划项目办公经费50000元，开展了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宣传与培训，从业人员合格率100%。(2)食材供应企业检查经费30000元，确保了全区配送“六统一”，保障了食材的安全性，学生及家长满意率达到95%。(3)差旅费20000元，单位所有工作人员对包抓校检查全覆盖，确保农村营养改善计划的平安实施和运转。

(四) 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和使用。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管好用好每笔资金，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

财务活动接受审计、财政监督、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严控采购程序，采购标准不超规定。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用途和目的，资助中心健全了资金管理制度，款项支付规范，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认真执行年初预算资金计划，账务核算及时规范，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促进了项目建设全面完成，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二)存在问题。财务管理人员非财务专业人员。

(三)改进建议。加强财务人员培训、培养系统、专业的财务人员。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